

大股东股票爆仓上市公司怎么办_我国股上市公司权存在的问题，如何改善-股识吧

一、我国股上市公司权存在的问题，如何改善

我国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存在的问题 1.公司内部：股权激励的实施存在缺陷

(1)对股权激励实施的根本目的和作用认识不足，导致实施效果发生偏差 实施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了使公司高管能够以股东的身份参与企业决策、分享利润、承担风险，从而勤勉尽责地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服务，起到降低公司代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作用。

为此，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应从战略出发，为公司的战略和愿景的实现服务，鼓励公司高管执行长期化战略，致力于公司的长期价值创造。

但部分上市公司缺乏长远眼光，股权激励仅局限于近几年的发展，行权等待期和限售期大都定得很短，使得激励作用受限。

部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已用尽国家规定的额度（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也就是说，公司可实施股票激励的额度已被现有的管理层全部用完，以后的管理人员不可能再搞股权激励，这种激励显然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部分上市公司甚至把股权激励当作一种对高管人员的奖励，公司绩效考核达标条件设置得过低，使行权轻易实现。

多数公司的股权激励缺乏约束机制和退出机制，一些公司的高管通过股权激励，变成了千万、亿万富翁，成天密切关注股价，缺少动力去想公司该如何发展。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事与愿违，没有起到激励高管人员的作用。

(2)股权激励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控制，对激励计划的实施缺乏有效监控 目前，许多上市公司的真正控制者或掌握实际控制权者是公司的经营管理者，股东大会的职能弱化，国有股所有者缺位。

在这种情况下股权激励的决策往往受管理层控制，实施股权激励往往是“自己激励自己”。

为实现管理层的利益，公司降低股票激励的行权条件，甚至隐藏未来的规划和增长潜力，在设计激励方案去除利好预期，从而轻易行权。

这种激励计划不能代表股东的真实意图，并可能被公司管理层所滥用，甚至出现管理者在制定激励计划时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另一方面，我国上市公司内部普遍缺乏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对于公司财务核算、经营管理者业绩的评价缺乏监控，对经营管理层缺乏必要的监督和约束，公司高管“自己激励自己，自己考核自己”，导致了上市公司大量的短期行为以及控股股东之间的不正当关联交易。

公司高管为了实现自己的利益，往往会损害企业长远利益，采取短期行为，如减少长期的研发费用、提高当期利润，高价套现持有的股票。

极端的情况是，激励受益人会粉饰报表、调节利润、操纵股价。这不仅不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增长，甚至有可能给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给投资者带来较大的市场风险。

(3)股权激励方案中的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不够健全
绩效考核是实施股权激励制度的基本前提和重要内容。

目前我国上市公司业绩考核标准使用最频繁的为净资产收益率和净利润增长率，侧重于传统的业绩评价标准，财务指标体系不够全面、细致，非财务指标涉及较少。过于简单的财务指标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易于实现，无法全面、准确、客观地评估激励对象的工作成效，并会带来诸多负面影响，包括短期行为、高风险经营，甚至人为篡改财务结果。

2.公司外部：实施股权激励的环境有待改善

二、请问大股东一般怎么控制自己企业的股票走势?

展开全部大股东一般不会控制自己企业的股票走势。

股票走势都是由市场决定的。

还有大股东买卖自己股票都是受到证监会监管的。

他们如果操纵股票价格，会承担相关责任。

重的会判刑的。

希望能够帮到你。

三、如果股东股权质押爆仓了，怎么办

依照我国《担保法》第71条2款之规定，质权实现的方式有三种，即折价、变卖、拍卖。

但由于股权质押的物的特殊性，因而股权质押的实现方式有其自身的特点。

1、股权质押的实现，其结果是发生股权的转让。

所以出质股权的处分必须符合公司法关于股权转让的规定。

对以出资为质权标的物的，可以折价归质权人所有，也可以变卖或拍卖的方式转让给其他人。

2、以出资出质的，在折价、变卖、拍卖时，应通知公司，由公司通知其他股东，其他股东可在同等条件下行使优先购买权。

3、因股权质押的实现而使股权发生转让后，应进行股东名册的变更登记，否则该转让不发生对抗公司的效力。

4、对以外商投资企业中方投资者的股权出质的，其股权质押实现时，必须经国有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价值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

5、受出质权担保的债权期满前，公司破产的，质权人可对该出质股权分得的公司剩余财产以折价、变卖、拍卖的方式实现其质权。

扩展资料《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新规”)将正式实施。

具体而言，新规将对“融资门槛、资金用途、质押集中度、质押率”等进行调整，具体如下：1、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入方不得为金融机构或其发行的产品，且停止小额股票质押业务(首次融资金额不得低于500万，后续每笔不得低于50万)；

2、融入资金应当用于实体经济生产经营并专户管理，禁止通过股票质押融资申购新股和买入股票；

3、严控股票质押集中度(单只股票整体质押比例不超过50%。

且单一证券公司、单一资管产品接受单只股票质押比例不得超过30%、15%)；

4、限制质押率，股票质押率上限不得超过60%。

参考资料 百科-股权质押

四、我们来讨论一下，如果大股东真的爆仓会是什么结果

展开全部指的是它的控股股东，也就是母公司挪用自己的子公司，也就是该上市公司的资金，长期占用。

这种事情主要发生在股改前，由于法人股无法流通，所以上市公司的真实价值无法反映到其价格上，导致上市公司的母公司不关注自己子公司的股价，甚至想方设法去掏空上市公司。

现在股改全流通了，加之证监会发布了要求相关上市公司限期解决占款的法令，这种情况得到了根本的改善。

五、创业板原始股东所持股份上市流通时上市公司需要办理哪些手续

1.上市公司需向深交所提出申请，具体提交下列文件：(1)上市流通申请书(2)有关股东的持股情况说明及托管情况(3)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4)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2.深交所接受申请及相关文件并审批同意后，上市公司应当至少和相关股份上市流通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内容包括：(1)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2)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

情况(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参考文档

[下载：大股东股票爆仓上市公司怎么办.pdf](#)

[《股票卖出后多久能确认》](#)

[《德新交运股票停牌多久复牌》](#)

[《股票卖出多久可以转账出来》](#)

[《财通证券股票交易后多久可以卖出》](#)

[下载：大股东股票爆仓上市公司怎么办.doc](#)

[更多关于《大股东股票爆仓上市公司怎么办》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tore/28995039.html>